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7,8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3月16日（周二）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1年2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林微纳”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43号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20,000,000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90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10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3月16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隆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50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93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8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89.50股，占发行总量的1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148.3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492.1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艾隆科技于2021年3月12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艾隆科技”A股492.15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3月16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189,58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2,309,221,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06038%。配号总数为44,618,443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44,618,44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33.0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64.05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4.3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56.2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41385%。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力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3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3号）。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5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65.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5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4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3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英力股份于2021年3月12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英力股份股票940.5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167,82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9,009,096,000股，配号总数为178,018,192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7801819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464.0187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66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69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0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9813083%，申购倍数为5,561.33058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了解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冷天晴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目前无法正常履行董事职责。2021年3月1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冷天晴先生的辞职书，冷天晴先生向公司董事会自愿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在辞职后，仍在一定期限内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

冷天晴先生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在公司担任其他经营性职务，上述事件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也不影响公司既定的2020年年度报告的披露计划。

冷天晴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公司董事的补选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冷天晴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五日

减资公告

山东财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005992682059，拟将注册资本由770289257元人民币减少至732999257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国网英大　公告编号：临2021-013号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e互动投资者关注问题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投资者在上证e互动询问公司下属国网英大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碳资产”）是否持有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权，以及英大碳资产的经营现状，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相关情况，现作如下说明：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持有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权。

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英大碳资产目前主营业务没有形成规模经济效益，业务体量较小，对公司业绩贡献较小。

2020年前三季度，英大碳资产实现营业收入113.3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416.72万元。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49.32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8.74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公司主营业务涵盖信托、证券、期货、保理、电力装备制造等领域，主业未发生任何变化。

公司信息指定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报刊和网站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53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反馈问题逐项落实并组织相关材料，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

福建诺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现将召开福建诺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的召集人、时间、地点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的时间、地点：　2021年3月31日上午10点，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泰路嘉龙尚都5号楼2602室。

二、会议的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提议王满宇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新任监事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3月20日，于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之全体股东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

2.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于会议召开10日前，即不迟于2020年3月21日，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送达公司住所。

3. 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并有权表决的股东，有权委任一人或者数人（该人可以不是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股东代理人委任表格连同签署人的授权文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如有）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送达公司住所。

4.参加会议的其他人员：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登记办法：到会时，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本人的身份证明，股东为法人的，出席人员须持该法人股东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法人登记文件，股东代理人应按本条第3点要求提交授权文件。

6.临时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21年3月31日上午9:30前。

7.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地点：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泰路嘉龙尚都5号楼2602室。

四、其他事项

1、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务组联系方式如下：

通信地址： 福建省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泰路嘉龙尚都5号楼2602室

邮政编码：362000

联系电话：0595–28230999

联　系　人：甘松焱

福建诺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206　证券简称：理邦仪器　公告编号：2021-011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3 月12日，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及《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 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1-007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2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周庄镇锦周公路509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超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7,846,644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81,066,667股的38.3705%。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8,592,664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146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254,000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531%。

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为，参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200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799,24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0%，47,4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6,8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461%；47,4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539%；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飞、周汉城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888　证券简称：稳健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6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965,739股，限售期为6个月。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3月17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2号）同意注册，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并于2020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376,492,308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26,492,308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43,880,15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2886%，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股票数量382,612,15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9.711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2,965,73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6954%，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965,739股，将于2021年3月1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2,965,73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6954%，解除限售股东数量为485户，将于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起上市流通。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数量	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首发网下配售限售股	2,965,739	0.6954%	2,965,739	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五、股权结构变动表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增+/减–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非流通股	382,173,951	89.6086	–2,965,739	379,208,212	88.9133
其中：首发后限售股	2,965,739	0.6954	–2,965,739	0	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376,492,308	88.2765		376,492,308	88.2765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2,715,904	0.6368		2,715,904	0.636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4,318,357	10.3914	2,965,739	47,284,096	11.0867
三、总股本	426,492,308	100.0000		426,492,308	100.0000

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创业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特别规定》，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可以作为出借人参与证券出借。

公司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丰众26号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票数量为3,154,104股。其中截至2021年3月9日，已出借且尚未归还的获配股份为438,200股，计入无限售流通股，上述股份归还后重新计入限售流通股。剩余的可出借的获配股份计入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稳健医疗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稳健医疗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稳健医疗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稳健医疗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